

# 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职工福利 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职工福利采购

二、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19年12月26日至2019年12月28日，  
每日8:30至11:30，14:30至17:00。

三、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9年12月30日14时00分

四、招标人

名称：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

地址：东营市东营区胶州路448号

联系方式：0546-8305342

五、项目编号：DYGJGH2019-1#

六、招标内容：本项目采购公交职工福利，具体要求如下：

项目编号	采购内容	数量	预算金额	简要技术要求	资金情况
DYGJGH2019-1#	职工福利	以实际发放量为准	143.6万元人民币	每人发放面值1000元提货卡1张	已到位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在东营市中心城（不含垦利区、河口区）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连锁超市或大型商场；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 近三年（截止时间为开标前2个工作日）没有被政府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6)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7)具有相应售后服务能力,包括拥有相应的设备和人员;

(8)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9)本项目有特殊要求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符合招标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10)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八、投标保证金缴纳

投标人参加投标前,必须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以电汇的方式缴纳,保证金人民币 2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办理的电汇凭证上显示的申请人与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否则不予认可;未按要求按时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按放弃投标权处理。

收款单位: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

开户行:农行东营东城支行

账号:15331001040000018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保证金三个工作日内(遇节假日顺延)无息退还。

未中标的投标人,其保证金在招标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遇节假日顺延)无息退还。

九、招标文件获取地点及方式: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东营市东营区胶州路 448 号)。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

1、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字样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国家公证机构对此出



具的公证书。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亲自签名（或印鉴）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投标保证金电汇凭证原件。

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提供证件资料后，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十、投标文件接收及开标地点：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智能调度指挥中心（东营市东营区胶州路448号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机关办公楼1楼）。

十一、本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天

联系电话：（0546）8305342

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

2019年12月26日